

正 本

檔 號：

保存年限：

連江縣自來水廠 公告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3年3月6日

發文字號：連水政字第1130000655號

附件：報名表



主旨：本廠為應業務需要，甄僱專業技術工或一般臨時工十員。

依據：本廠113年度預算辦理。

公告事項：

一、應徵資格：

(一)國小以上畢業，吃苦耐勞，且兩眼視力及辨色力正常者，具有本職相關工作技能、專長者優先錄取。

(二)依據臺灣地區與大陸地區人民關係條例第21條，大陸地區人民設有戶籍滿十年始得擔任公教或公營事業機構人員。

二、繳交證件：報名表、身分證正反面影本、公立醫院最近三個月內體格檢查表。

三、雇用期間：自錄取報到日起至113年12月31日止。

四、工作地點及內容：

(一)本廠辦公處所及周邊水庫環境整潔除草及維護等工作。

(二)辦理廠本部水電及電燈等設備保養檢核工作。

(三)其他臨時交辦事項。

五、待遇：依據「連江縣政府暨所屬機關學校臨時工工資歸類支領標準」辦理，持有本職相關工作技能證照者或具有本職工作技能相關證明文件並經用人機關核定之專業人員以專業技術工計薪以月薪35,098元，無證照者依一般臨時工以月薪30,458元計酬（含薪資、勞健保之自行負擔部分），另年終

獎金1.5個月(按工作月數比例計算)。

六、報名時間：自即日起至113年3月14日下午5時止(上班時間)，於本廠行政課辦理報名。

七、甄試日期：113年3月15日(星期五)下午2時整(若有變更另以電話通知)，本廠會議室(連江縣南竿鄉清水村99號，電話：083622708#34)舉行。

八、甄試方式：

(一)體能測驗占四十分：不借助任何外力及器具，以徒手方式攜帶砂包，依規定路線完成競速測驗。男生滿分為30秒。女生滿分為40秒。若每超過5秒內扣3分，不足5秒以5秒計，以此類推。

(二)割草機機械操作:二十分。

(三)吹葉機機械操作:二十分。

(四)面試:二十分。

九、錄用人員：正取1名、備取1名，未錄取人員其繳交證件恕不退還。

廠長 陳志國